

九十學年度大學暨僑大先修班海外聯招會  
赴緬甸(瓦城)地區辦理試務工作報告

服務機關：國立僑生大學先修班

職 稱：人事室主任、教務處課務組組長

姓 名：陳錦麗、陳俊生

出國地點：緬甸瓦城

出國時間：九十年四月十七日至四月廿四日

報告日期：九十年五月十四日

## 摘要：

為配合政府招生海外僑生回國升學政策，由九十學年度大學暨僑大先修班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派員赴緬甸瓦城辦理九十學年度緬甸瓦城地區僑生回國升讀大學校院試務工作。試務工作內容包括、攜帶試題赴各測驗地區、辦理試務工作、監督考場秩序、訪察各地測驗情形、彙整各測驗地區考生或相關人員對招生制度之意見，以作為海外聯招會招生改進參考。

試務場地暨試務座談會有賴於緬甸瓦城地區試務委員會安排，由於當地試務單位全力配合與協助使考場秩序良好。在與考生、家長及當地試務人員、僑界人士訪談中表示，均樂於將子弟送來台灣讀書，咸表示僑大及國內大學是他們子弟的希望、讀書的目標。但也不諱言大陸也有吸引之處（學費便宜、生活費、簽證簡便），近二年來前往大陸就讀之學生意再增加之中。我們若不用心經營，恐怕過不了幾年，大陸擬好升學管道辦法後，僑教或將易手。

## 目 錄

一、目的	4
二、行程表	4
三、考試地點	4
四、考試時間	5
五、辦理試務工作人員	5
六、試場紀錄	5
七、考生對考題之反應	7
八、建議	7
九、心得與感想	9
十、附錄	11

## 一、 目的：

九十學年度大學暨僑大先修班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派員赴測驗地區辦理本學年度海外僑生回國升讀大學校院試務工作。有關試務工作內容如下：

- 1．攜帶試題赴各測驗地區。
- 2．辦理試務工作。
- 3．監考。
- 4．訪察各地測驗情形。
- 5．彙整各測驗地區考生或相關人員對招生制度之意見，以作為海外聯招會參考。

## 二、 行程表：

日期	行 程	工作記要	備註
4/17	台北 仰光	路程	
4/18	仰光 瓦城	路程	
4/19	瓦城	佈置考場、製作准考證	

4/20	瓦城	辦理監考人員講習	
4/21	瓦城	學科測驗	
4/22	瓦城	學科測驗	
4/23	瓦城 仰光	路程	
4/24	仰光 台北	路程	

三、 考試地點：緬甸瓦城孔教學校

四、 考試時間：90年4月21日至22日(如附錄之考試日程表)

五、 辦理試務工作人員：

僑委會馬科長台珠、柯專員瑞文、國立僑生大學先修班人事主任陳錦麗、課務組長陳俊生，另有來自密支那、臘戍、東枝等三地 16 為監試人員。

六、 試場紀錄：

- 1、因仰光飛密支那國內班機延誤關係，原定4月20日五專職校測驗延至22日舉行。
- 2、本組於4月19日先至考場察看、聯繫，20日上午佈置試場。分十間試場：六間大學、十間

緬十。五專職一間，與第十試場共用，(大學考完，五專考)。每間試場外面貼有座次，方便考生找到座位，並張貼考試規則以提醒考生注意。

- 3、由於 4 月 20 日下午 17 時先行召開瓦城考區監試人員協調會，惠中隊監考工作詳予說明。因此，此次考試從領卷、發卷、收卷至交卷等卷務工作雖小有差錯(交回時，同一試場有不同類組的卷子放錯)外，整體而言，堪稱圓滿無誤。
- 4、於瓦城考區監試人員協調會上，發給每位監考人員一份「監考須知」，故全體監試人員均能齊一步驟，加上寬嚴尺度接近，本年考場秩序據稱為歷年來最好的一次。
- 5、本次考試瓦城試場大學聯招部分共有 218 位考生，緬十 152 位考生，僅各有 3 人缺考，到考率可謂極高。
- 6、考試第一天，有大陸領事館領事四人前來關心。
- 7、考試期間瓦城考區，孔教學校之段董事長必

堯、張校長旭、寸校長時達，均至校坐鎮。該校教職員協助佈置考場、維持秩序、供應各種需要，使各項試務工作進行順利不少。

- 8、本考區採用鈴聲，第一節預備鈴聲音過小，有三、四個試場沒有聽到，幸好趕緊下樓提醒。此外，為防止監試人員手錶上時間不一，規定全依鈴聲為準，故無爭議事件發生。
- 9、本考區將預備卷及缺考學生卷子，都抽出留給當地僑校，分予監試人員。（陰間試人員來至不同地區、不同學校，每校一份似不夠）
- 10、數學 B 卷填充第 9 題答案印在題上，緊急通知各試場 A 卷第 9 題不用作答。

## 七、考生對考題之反應：

未特別詢問。倒是監考老師題到考題都在書上，學生若是好好研讀，應可以考得不錯。

## 八、建議：

- 1、本次考試分 A、B 卷卻可防止作弊，不過字體

可再小些，大題調換，使其不再同一版面，每一題之選項亦宜參差錯落，以增加他們尋覓核對的難度。

- 2、數學、自然科（含理化或生化科）之版面設計，可於當頁下面或旁邊留有計算區，方便考生作答，如此可不必另發計算紙。
- 3、試題卷、答案卷可以考慮分開。一者可以減輕試務人員須攜卷辛勞；再者亦可將試題卷留華校參考（他們每考完一科，即來索閱，顯示對考古題極為重視）；三者較易閱卷，亦可避免作弊，且作弊較易察覺；四者較易收藏，因數量減少，回程托運時，混在行李中，較不易被發覺。
- 4、每一考區，宜交付一個聯招會章，給該考區負責人。此外，緬甸地區聽誰指揮，各考區由誰負責，行前都應說明清楚。畢竟出國在外，事權相符、紀律嚴明，相當重要，以免有人逾越，造成無法補救的情況。
- 5、聯招會宜訂定「監試人員須知」、試務、卷務工作事項等細部工作手則，俾便任何人接手，



都可以知道要做什麼、怎麼做，並且能齊一步驟，維持一定的水準。

- 6、貼在桌面上的准考證號碼（考生拿的是「入場證」，似應改為「准考證」），若能直接打在雙面膠上，當可方便試務人員佈置考場、亦可節省紙張（入場證不必再附）、及時間（還要花功夫撕）。
- 7、遇到任何狀況時如何因應，希能廣搜各方面情報，於行前給予書面資料，或加以提醒，當可以較為順利推展試務工作。
- 8、我國與緬甸無邦交，大陸領事若有意刁難，我們實無招架之力。如何讓考試順利進行，僑界表示，舉辦考試前，對當地政府下過不少功夫；其所需之經費最好經過協商後，另予補助。否則亦宜沙盤演練，提示幾個因應策略、或對應之道，較可逢凶化吉。
- 9、有關自然學科、數學科測驗是否准用計算機，請明確規定，並提前支會各考區負責人，以免各考區、各監考人員執行不一。
- 10、有關核撥之經費，尤其托帶予各考區之試務

工作費，宜提早兩天撥匯，並於協調會時提醒先行結匯處理，避免誤事。

## 九、心得與感想：

- 1、此次有機會赴海外辦理招生工作，不辱使命，身為欣慰；也非常感謝本班班主任、教務主任的信任以及海外聯招會、教育部及僑委會全力支援、指導，使我們學習很多。
- 2、4月23日參觀三所瓦城孔教學校、一所福興學校，看到簡陋的教室、辛勤的老師、樸實的學生，國內的教本、華文的標語。發現其設備相當貧乏，尤其是圖書、電腦非常欠缺。教育部若能鼓勵民間捐輸，為其興建教室，設置電腦、語言、實驗教室，並充實其圖書、視聽設備，對提昇教學品質必有相當助益。
- 3、華校師資需求恐急，如能擬訂退休教師、休假教授擔任志工辦法，鼓勵其前往協助並訓練當地有意擔任教職之華僑，以三年、五年甚或十年為期，相信在自助、人助之下，僑教之發展必可更落實有效。

- 4、接觸的僑界人士均樂於將子弟送來台灣讀書，咸表示僑大及國內大學是他們子弟的希望、讀書的目標。但也不諱言大陸也有吸引之處（學費便宜、生活費、簽證簡便），近二年來前往大陸就讀之學生意再增加之中。我們若不用心經營，恐怕過不了幾年，大陸擬好升學管道辦法後，僑教或將易手。
- 5、感謝僑界之熱忱協助，使我們在通關、生活及工作上都獲得不少便利。